

关于 2025 年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为体现育人为本的教育理念,满足学生个性化发展需求,根据《天津外国语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津外大校〔2025〕23号)文件精神,我校将开始 2025 年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现通知如下:

一、 申请资格

本次转专业只受理 2024 年通过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被我校录取学生的申请。凡符合《天津外国语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津外大校〔2025〕23号)中有关转专业各项条件的 2024 年入学的全日制本科生均有资格申请转专业。

(一) 学生具备以下条件之一,可以申请转专业:

1、完成本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第一学期全部课程,通识课成绩合格,且第一学期通识课成绩加权平均分不低于 70 分者(加权平均分是将每门通识课成绩乘以该门课程的学分,累加后再除以总学分:加权平均分= $\Sigma(\text{每门课程的成绩} \times \text{学分}) / \Sigma \text{每门课程学分}$);

2、学生在学习期间对其他专业有兴趣和专长的,经考核认定,学生转专业更能发挥其专长者;

3、经学校确认,学生确有某种困难,不转专业无法继续学习者;

4、学生入学后因某种疾病或生理缺陷,经学校指定的医疗单位检查证明,不能在原专业学习,但尚能在其他专业学习者。

(二) 转入专业高考分数要求

1、若拟转入专业为我校当年在生源地有招生计划的专业,申请转出学生的高考成绩原则上不能低于申请转入专业当年生源地录取分数

线 15 分；根据生源地招生科类（文史类、理工类、综合类）分类，各科类考生只能在生源地有同类招生计划的专业内转专业。

2、若拟转入专业为当年本人生源地招生科类中没有招生计划的专业，申请转专业学生的高考分数排名需达到我校当年在生源地招生录取学生总数（分文史类、理工类和综合类）的前 70%。（若某省有多个录取批次，则按文史、理工、综合类将各批次录取人数合并计算）。艺术批次录取的学生数不计入计算基数。例如，我校在 XX 省 2024 年文史类招生 70 人，排名前 70%是 49 人，将这 70 人按照高考总分（不含加分）从高到低排序，第 49 人的分数是 560 分，那么拟转入 2024 年生源地未招生专业学生的高考分数需达到 560 分及以上。

注意事项：

- 1、申请转专业学生须严格审查自己是否满足转入专业的高考分数要求；
- 2、不满足所申请转入专业的要求，如果已递交申请，将视为无效申请，且不允许修改和再次提交申请。

二、提交申请

具备转专业资格的学生根据各学院发布的接收转专业工作方案，填写《天津外国语大学本科学子转专业申请审批表》（附件 2），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交给现学专业所在学院。

三、审核

学生学院对申请转出的学生的材料进行审核，确认材料无误后，确定拟同意转出学生名单，在学院备案并报教务处。教务处审核后，统一将申请材料送至转入学院，经转入学院复核材料，确认拟转入学生是否符合转入学院相关专业转入条件后，由各转入学院公布各专业

参加考核学生名单及各专业考核安排。

四、转入学院考核

转入学院根据考核办法对转专业学生组织实施考核。

注意事项：转入学院有权确定考核学生是否平转或降转，并在考核期间和拟转入学生确认转入年级。

五、录取

各专业的转专业计划人数仅是该专业拟录取的上限人数，实际录取人数将由转入学院综合考核情况确定，转专业学生名单确定后报教务处审批，由教务处统一公示。公示期结束后，报主管校领导审批。

注意事项：转专业学生经考核确认录取后，将不允许更改专业、年级与退出。

六、转入与培养

1、新学期开始前，教务处会按照各转入学院提交的转专业名单为转专业学生办理学籍异动手续，转专业学生按照新专业缴费注册；

2、学生转入新专业后，须按照新专业培养方案修完规定学分，达到相应要求，方可获得相应的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学生转专业前已修读且已取得学分的课程可做相关认定。

七、其他

本通知未提到的转专业条件及相关内容，遵照《天津外国语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津外大校〔2025〕23号）执行。

八、2025 年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安排

序号	工作内容	部门	截止时间
1	发布 2025 年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通知	教务处	2025/5/28
2	提交 2025 年各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教务处审核后进行公示	各学院 教务处	2025/6/4
3	组织 2025 年本科生转专业报名工作，提交转出学生申请资料包括附件 2 和附件 3 等材料	各学院	2025/6/13
4	教务处审核后，统一将申请材料送至转入学院，转入学院复核后，由转入学院公布各专业参加考核学生名单及考核安排；转入学院根据考核办法对转专业学生组织实施考核，提交转入学生汇总表（附件 4）和各学院转专业工作报告	各学院	2025/7/4
5	全校转专业名单公示 5 个工作日	教务处	2025/7/7

教务处

2025 年 5 月 28 日

附件：1. 《天津外国语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
（津外大校〔2025〕23 号）
2. 天津外国语大学本科学子转专业申请审批表
3. 各学院转出学生汇总表
4. 各学院转入学生汇总表
5. 2025 年转专业相关数据（拷贝给各学院负责转专业工作的老师）